

國立中興大學體育室
103學年度第2學期第2次室務會議紀錄

時間：104年6月16日（星期二）上午11：00

地點：體育館會議室

主席：王主任耀聰

記錄：林佳慧小姐

一、主席宣布開會。

二、主席報告：略。

三、工作報告：略。

四、上次會議決議案執行情形：

案由一：同意新聘104學年度第1學期兼任教師李婷婷小姐、李林鎰先生、江信宏先生及洪國修先生等合計四名。

執行情形：新聘104學年度兼任教師案皆已完成室級、院級教評會審議並於104年5月27日前送件本校人事室，待校級教師評審委員會審議。

五、提案討論：

第一案：（提案單位：競賽組）

案由：擬修訂「國立中興大學體育獎學金頒授辦法」（如附件一），提請討論。

決議：本案暫緩研議，請競賽組修訂辦法後，於下次室務會議再行討論。

第二案：（提案單位：教學組）

案由：配合「TAO臺灣學智慧藏」營運模式調整，是否同意與大體育學刊於「TAO臺灣學智慧藏」之原合約書全部授權著作變更為OA授權，無權利金之出版品，提請討論。

說明：

（一）本校「興大體育學刊」自2010年5月5日起與「TAO台灣學術線上」簽訂電子出版發行合約書，合約期限至2020年5月4日止。

（二）自2015年1月1日起，「TAO臺灣學智慧藏」（原稱「TAO台灣學術線上」）調整營運模式，僅收錄無償及OA(Open Access，開放取用)授權之出版品並且不再向使用者收取內容使用費。

（三）原採取「有償授權」模式之出版單位，可選擇將全部或部分授權著作，改為無償、OA授權抑或雙方終止合約關係，「TAO臺灣學智慧藏」將配合移除所有授權著作並進行後續合約終止流程。

（四）「TAO臺灣學智慧藏」另提供遠流集團「台灣雲端書庫」之選項，提供出版單位採取「有償授權」模式，依雙方合約規範，另行簽署有償授權合約。

（五）「TAO臺灣學智慧藏營運模式轉型說明」如附件二。

決議：同意與大體育學刊與「TAO臺灣學智慧藏」之原合約書全部授權著作變更為OA授權、無權利金之合作模式。

第三案：（提案單位：教學組）

案由：擬訂定「國立中興大學體育室教師升等檢核表」（如附件三），提請討論。

決議：照案通過。

第四案：(提案單位：教學組)

案由：體育選課相關辦法及注意事項英文版需求，提請討論。

決議：照案通過，將擬定體育選課相關辦法及注意事項英文版。

第五案：(提案單位：教學組)

案由：是否限定運動績優生於入學後之前四個學年度必須修畢 6 個代表隊學分，提請討論。

說明：

(一) 本校於 104 年 5 月 8 日第 72 次教務會議修正通過「國立中興大學學則」第十四條第四項：「符合學則所列運動績優生身分，因配合各項訓練或賽程需要者，經申請核准得延長修業年限，合計至多四年為限。」

(二) 請各運動代表隊教練考量訓練需求等因素，是否限定運動績優生於入學後之前四個學年度必須修畢 6 個代表隊學分。

決議：(一) 運動績優生須於入學後前三年連續六個學期參加該專項運動代表隊之訓練、活動與比賽或協助推展系上體育活動(需經教練同意)，成績及格方可畢業。

(二) 「國立中興大學運動績優生輔導管理辦法」配合修訂，修訂後辦法全文如附件四。

六、臨時動議：無。

七、散會(12:49)。

國立中興大學體育獎學金頒授辦法

93年03月23日室務會議通過

103年06月17日室務會議通過

- 一、宗旨：為提高本校體育運動風氣及鼓勵各運動代表隊參加大專院校各項運動競賽，以爭取本校最高榮譽，特訂定本辦法。
- 二、頒授對象：凡經本室核准代表學校參加全國大專院校運動競賽獲得團體項目前四名隊伍（若參賽隊數超過30隊則取前六名）及個人項目前六名選手。
- 三、獎勵標準：
 - （一）個人項目
 - 冠軍—獎學金壹萬元整。
 - 亞軍—獎學金捌仟元整。
 - 季軍—獎學金柒仟元整。
 - 殿軍—獎學金陸仟元整。
 - 第五名—獎學金伍仟元整。
 - 第六名—獎學金肆仟元整。田徑與游泳接力項目之獎額加倍發給，由下場選手均分。
田徑與游泳個人項目甲組獎額加倍發給。
 - （二）團體項目
 1. 大專運動會項目之獎額依個人項目獲獎金額減半乘各單項下場人數之總額發給。
 2. 聯賽項目
 - 第一級：比照個人項目發給獎金。
 - 第二級：比照大專運動會團體項目發給獎金。
 - 第三級：依大專運動會團體項目減半發給獎金。
 - （三）全校運動會
 1. 破本校最高紀錄獎學金參仟元整。
 2. 破校運最高紀錄獎學金壹仟元整。
 - （四）水運會
 1. 破本校最高紀錄獎學金參仟元整。
 2. 破大會最高紀錄獎學金壹仟元整。
 - （五）破全國大專運動會紀錄，獎學金壹萬元。
- 四、獎學金之申請，於比賽結束後兩星期內提相關證明文件至體育室競賽活動組辦理。獎學金之頒發於第二學期末代表隊聯誼聚餐時統一頒發。
- 五、聯賽項目若主辦單位提供獎金，將不再頒發。
- 六、如遇經費困難，無法支給時，取消發給。
- 七、本辦法經室務會議通過，呈校長核定後施行，修正時亦同。

「TAO 臺灣學智慧藏」營運模式轉型說明

★此說明攸關 貴出版社權益，請詳細閱讀，並儘速於 **2015 年 6 月 30 日前**以補充協議書表達您的想法！

感謝合作出版社一直以來對智慧藏學習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支持與愛護！「TAO 台灣學術線上」於 2014 年改名為「TAO 臺灣學智慧藏」，以打造「台灣學」的公共知識雲為目標，有幸獲得國內各出版社的參與與協助，我們已完成數位化的出版品計 1250 餘刊，累計超過 36 萬篇電子全文及 4000 本以上電子書，總收錄文字內容達十億字以上，是研究臺灣各領域的智慧寶藏。近年，全球圖書館界面臨電子期刊與電子資源價格高漲，而圖書館預算卻無法相對逐年隨之調高的窘境。為此，國際知名出版社如：Elsevier、Springer、John Wiley 及 OUP(Oxford University Press)等都已改變出版政策，陸續推出 Open Access(簡稱 OA，為「開放取用」之意) 電子期刊，以免費方式公開全文，便利知識傳播及分享。

就我們經營 TAO 的經驗來看，學術出版界已普遍導入同儕評閱 (Peer Review) 流程，維護編輯標準和確保出版品內容品質是所有出版社共同一致的目標。在經由層層嚴密把關，最後付梓出版的文獻，篇篇都是作者精心的研究成果，如因為全文可及性或價格因素，導致流動緩慢，都將有礙學術的推播。全球 Open Access 風氣的形成，即在降低全文取用障礙，增加文獻的能見度。我們深知，每篇已發表的文獻，都是學界進一步從事研究的基石，學界在執行各類研究專案時，皆需引用大量學術文獻，參考具權威性的 OA 平台將可使研究經費作更充份的運用，國際認可的 OA 平台如：美國國家生技資訊中心 (NCBI) 於 2000 年開始製作的生物醫學資料庫 PubMed (<http://www.ncbi.nlm.nih.gov/pmc/>)，秉持的營運核心即為「Free Access」，截至目前 PubMed 收錄逾 320 萬篇免費的電子全文；又如美國史丹福大學圖書館於 1995 年創立的 HighWire Press(<http://home.highwire.org/>)，也已收錄超過 234 萬篇免費的電子全文；另外還有 DOAJ(Directory of Open Access Journals, <http://doaj.org/>) 則提供開放取用期刊指引服務，以期刊名稱做瀏覽及查詢，再連結至各期刊出版單位取得全文，目前 DOAJ 已蒐集來自 136 個國家；178 萬餘篇全文。經研究，OA 出版品由於取用便利、無需付費的特性，相較於付費的出版品而言其文章的被引用率及知名度都相對提高，增加與潛在讀者接觸的機會，逐年累積下來即是提升出版社無形的影響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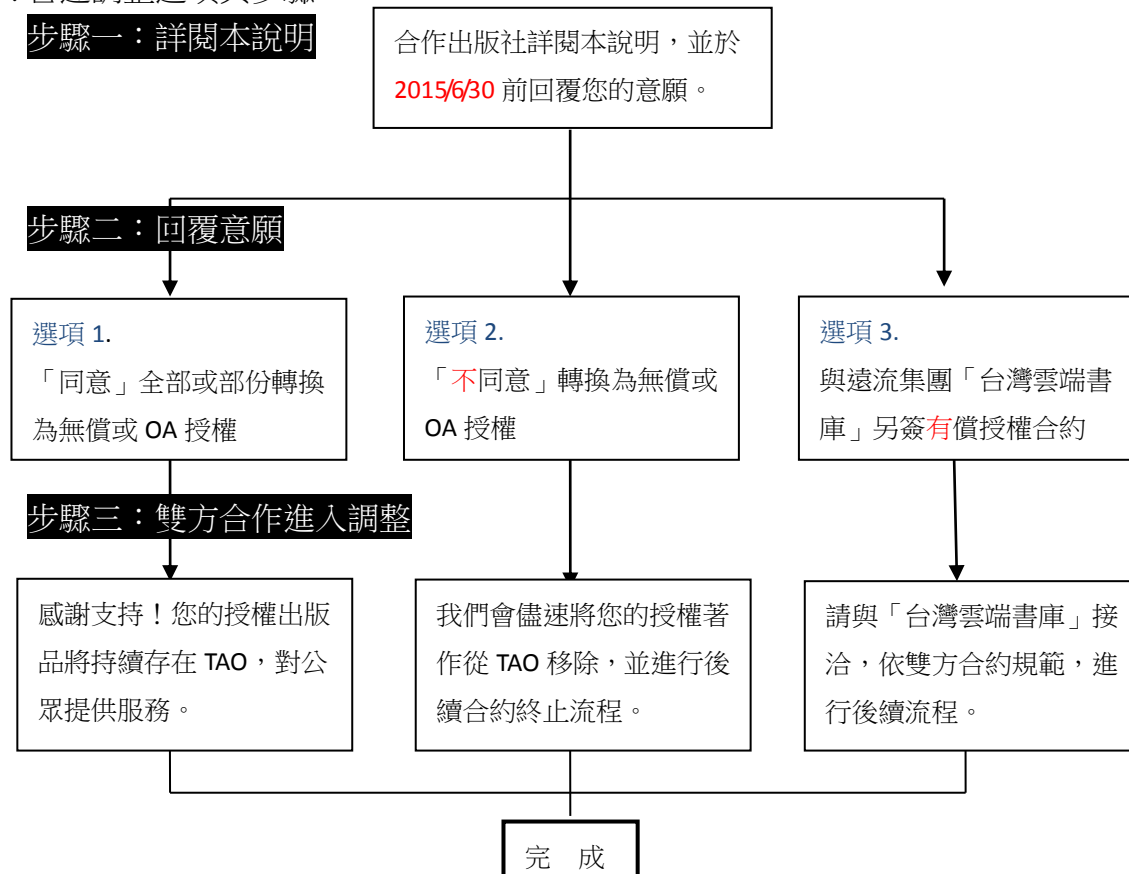
走筆至此，我們反思：出版社如何面對 OA 浪潮，又同時兼顧具經濟效益的經營模式？讓全文永不落架，細水長流的營運方案是什麼？所有出版社面臨的問題，亦是遠流集團關心的議題。為此，我們整合遠流集團力量，順應全球學術出版的發展趨勢，兼顧出版社營運績效考量，以方便使用者隨時取得所需全文為導向，提高電子書刊流通為目標，重新定位與調整 TAO 的營運模式如下：

- 一、為增加電子書刊能見度及引用率，TAO 自 2015 年 1 月 1 日起僅收錄**無償或 OA (Open Access, 開放取用) 授權之出版品**，亦即，我們不再向使用者收取「內容使用費」！
- 二、我們懇請原「有償授權」合作出版社在維持原出版運作順暢的前提下，將全部或部分授權著作改以無償或 OA 授權方式與 TAO 合作。(雙方簽署「補充協議書」)
 例如：將 2010 年以前過期期刊透過 TAO 平台對外免費提供全文；當期現刊如有營收考量，則可循「非專屬授權」的方式，與支持合理版稅回饋機制的集成商 (Aggregator) 合作。
 又如：授權著作出版後五年，自動改以無償或 OA 授權，以活化舊出版品的使用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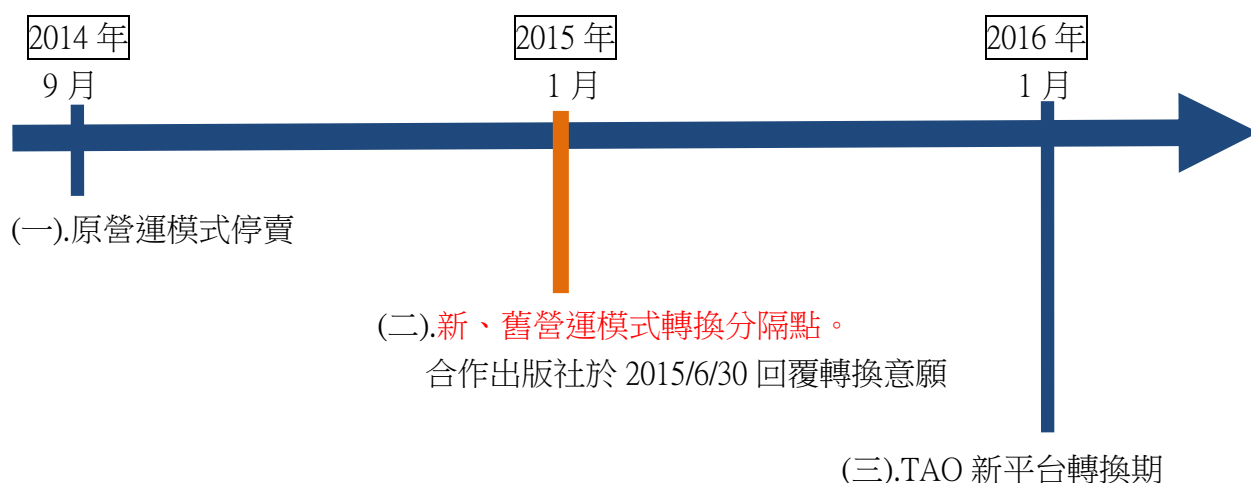
如合作出版社礙於營收考量，我們亦尊重您必須採取「有償授權」的決定！在此提醒您：請慎選合作平台，並時時關注自身出版品在集成商端的被點閱統計，是否在公平、公開、透明的基礎下被記錄？選擇具備合理版稅回饋機制，並能作到版稅透明結算的集成商，才能使雙方維持長遠的合作關係。如果您想了解遠流集團「台灣雲端書庫」如何致力於推廣核心理念：「公共借閱權」(Public Lending Right)，讓電子書刊每一次的點閱都能確實得到回饋，並讓版稅結算透明、公開，請撥空參考所附文件。

由於新、舊營運模式轉換過程，需歷經一段時間的調整並徵求合作出版社的意願。在此為合作出版社說明營運調整流程及時程安排，並比較「TAO 臺灣學智慧藏」原營運模式及轉型後新營運模式，在各面向的差異，以利合作出版社參考：

一. 營運調整選項與步驟：



二. 營運調整期程安排：自 2015 年 1 月 1 日起 TAO 進入營運調整期至新平台上線為止。
敬請合作出版社協助儘速回覆您的意願，以利後續作業流程的安排。



三. 新、舊營運模式差異對照：

比較項目	TAO 原營運模式	2015 年起新營運模式
營運模式	B2B：針對大專院校、高中等學校圖書館及公共圖書館提供「包庫年租服務」 B2C：推出三種儲值點數年費方案，依每篇頁數扣點計費，每頁 2-4 元。	完全不收取任何「內容使用費」。
授權方式	有償、無償及 OA 授權	僅接受無償或 OA 授權
收費方式	B2B 及 B2C 皆需支付年租費用才可使用有償授權全文。 此營運模式自 2014 年 9 月起已陸續對外宣布停賣。 無償及 OA 授權全文為免費對外公開。	全文為免費對外公開，用戶不需支付內容使用費。

三. 合作出版社其他權利及義務差異對照：

需視各出版社與 TAO 原簽署之合約而定，非全數適用於所有出版社。

比較項目	TAO 原營運模式	2015 年起新營運模式
結算週期	半年結，每年 6 及 12 月結算。 此營運模式仍有零星訂單尚未付款，故，將於 2015 年 6 月或 12 月作最後結算。	不再結算權利金。
有償權利金轉換為 2 倍點數	合作出版社同意給付之權利金，不須以金錢支付，而以其金額的 2 倍價值轉換成儲值點數， 前述點數將於 2015 最後結算時，提出等值轉換選項。	不再提供轉換。

使用「授權著作」之權益	合作出版社可享有以固定帳號密碼(ID)方式免費使用本身貢獻於 TAO 之「授權著作」。	原提供合作出版社之帳號密碼可持續使用至新平台及新服務推出為止。
市場使用統計報告	合作出版社每季可獲得智慧藏以電子郵件寄發的市場使用統計報告。	營運調整期不再提供此服務。待新平台及新服務推出時將恢復提供。
權利金分配與給付至作者	合作出版社要求權利金結算後，需拆分固定比例分配予作者。於 2015 最後結算時，作最後拆分。並支付全數未結清之權利金。	不再拆分權利金。
回饋點數	針對無償授權合作出版社每年可得固定回饋儲值點數，該點數於每年 1 月或 7 月提供。	營運調整期不再提供此服務。待新平台及新服務推出時重新議定。

五. 合作出版社檔案提供及製作格式：**新營運模式僅接受符合規範的電子檔**。於 2015 年 1 月 1 日新營運模式導入之前，未能完成數位化的書刊將不再進入數位化製程；如合作單位已事先要求寄來之紙本或電子檔需逐一歸還，我們亦會在近期寄回。

比較項目	TAO 原營運模式	2015 年起新營運模式
全文檔及 Metadata	全文檔：由合作出版社提供紙本或電子檔皆可 Metadata：由智慧藏建置	全文檔：僅接受合作出版社寄來之 PDF 檔（詳細規範同「台灣雲端書庫」電子書刊製作素材規範）。 Metadata：由合作出版社依相關規範自行建置於 Excel 中。
對外服務檔案	期刊：一篇一檔；書籍：一書一檔	期刊：一期一檔；書籍：一書一檔

我們希望 TAO 全新營運模式加上「台灣雲端書庫」的協力，能為使用者營造全年無休、24 小時開放；在家或行動借閱皆能隨點隨讀的便利性，真正做到「圖書館就在我家、走到哪裡讀到哪裡」的超友善服務。竭誠歡迎您與我們再次攜手，催生更多元的創新服務，共同提升臺灣數位閱讀環境，使創作端與閱聽端都能在良性循環中持續運轉與發展。

如有任何相關問題，歡迎與我們聯繫：

聯絡人一：許培菁
電話：02-23936968(分機 755)
電子郵件：ph235@wordpedia.com

聯絡人二：劉桂蘭
電話：02-23936968(分機 734)
電子郵件：grania@wordpedia.com

國立中興大學體育室教師升等檢核表

附件三

104.06.11

一、基本資料檢核

- 申請教師姓名：_____
- 擬升等等級：助理教授 副教授 教授
- 擬升等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 符合本校教師聘任暨升等辦法規定之申請升等年資。
- 到校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 任現職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 年資：_____年
- 教師證書：_____字第_____號
- 學士以上學歷之起訖年月無誤並皆已檢附學歷證明。
- 主要經歷之起訖年月無誤並皆已檢附聘書或服務證明。
- 送審代表著作出版時間：_____年_____月
 - 為取得前一等級教師資格後及送審前五年內。
 - 第一作者或通訊作者。
- 送審參考著作
 - 均為取得前一等級教師資格後及送審前五年內。

二、教評會委員迴避檢核：

遇有師生關係、三親等內血親、姻親、學術合作關係（研究與實驗之協助或指導、曾擔任送審著作之審查委員等）或任何相關利害關係人等，應予以迴避。當學年度教評會委員名單如下，請勾選需要迴避之委員。

室教評會委員	院教評會委員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應迴避之著作外審委員	
1. _____	(迴避原因：_____)
2. _____	(迴避原因：_____)
3. _____	(迴避原因：_____)

申請人簽名：

日期： 年 月 日

國立中興大學運動績優生輔導管理辦法

附件四

101年10月16日室務會議通過

103年02月18日室務會議修訂通過

104年06月16日室務會議修訂通過

- 第一條 為推展本校體育運動，強化運動發展之特色，並有效提升運動代表隊之訓練成效，以為學校爭取至高榮譽，特訂定「國立中興大學運動績優生輔導管理辦法」（以下簡稱本辦法）。
- 第二條 運動績優生之認定標準為凡經教育部「中等以上學校運動成績優良學生升學輔導辦法」或本校「臺灣綜合大學系統運動績優學生聯合招生」進入本校就讀之學生。
- 第三條 本辦法所稱運動績優生，須於入學後前三年連續六個學期參加該專項運動代表隊之訓練、活動與比賽或協助推展系上體育活動(需經教練同意)，成績及格方可畢業。(自 104 學年度起入學之新生適用此畢業條件)。
- 第四條 凡符合本辦法所稱運動績優生之學生入學後，除積極參與訓練、活動與競賽外，仍得重視課業成績。課業成績不佳者，得依「國立中興大學個別學習輔導服務制度實施要點」，經由體育室與運動績優生所屬系辦公室(系、所)提出申請。
- 第五條 各項目代表隊在校訓練期間，發生運動傷害均依校定校園意外傷害程序處理，參加校外競賽均依規定加保團體意外保險。
- 第六條 體育室每年不定期為教練及運動代表隊學生舉辦運動傷害講座(針對各項目容易發生傷害特點研討)。
- 第七條 運動績優生必須義務協助辦理體育室舉辦之各項競賽或活動。
- 第八條 運動績優生得被優先錄用為體育室工讀生。
- 第九條 對外比賽獲得優勝者，由教練依成績表現報請學校獎勵。倘不服從指導或行為有損校譽時，由教練扣除體育分數並提請學校議處。
- 第十條 本辦法經體育室室務會議通過，報請校長核可後公布實施，修正時亦同。